

证券代码：688559

证券简称：海目星

公告编号：2025-064

海目星激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海目星激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，就公司拟实施的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次持股计划”）征求公司职工代表意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讨论，投票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《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遵循依法合规、自愿参与、风险自担的基本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亦不存在摊派、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持股计划的情形。

公司实施本持股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建立、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，充分调动公司核心人员的积极性，有效地将股东利益、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，促进公司长期、持续、健康发展。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公司《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。

本持股计划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目星激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一日